

陕北人

SHANBEIREN



SHANBEIREN

主 编：霍绍亮

执行主编：石 磊



第一辑



刘志丹(1903—1936)

保安（今志丹）县人，无产阶级革命家，陕甘红军和革命根据地创建人之一。黄埔军校第四期毕业。1928年4月参与领导渭华起义后任中国工农红军陕甘边游击队总指挥，1934年任中共陕甘边军事委员会主席。1936年4月14日牺牲。中共中央将保安县改名为志丹县，并建有刘志丹陵园。



主编：顾问
执行主编：魏明中
副主编：任国义
美术编辑：霍绍亮
编辑：田砚林、崔文川、卢方毅、张建辉、尚依

陕 北 人

第 一 辑

- | | | |
|----|----------------------------|-----|
| 人物 | 1/ 刘志丹遗孀的故事 | 方毅 |
| 序跋 | 3/ 《嘎人》序言 | 孟延平 |
| 记忆 | 6/ 父亲的回忆 | 石磊 |
| 小说 | 23/ 瓦西里老板 | 姜崇山 |
| 散文 | 32/ 与风说话的人 | 鲁翰 |
| 民间 | 35/ 牙医霍庆奎 | 田砚林 |
| | 31/ 陕北民歌的诠释者——李菊芬 | |
| 书函 | 42/ 绥师八三班四班同学聚会邀请函 | 田永江 |
| | 45/ 给诗友罗至的信 | 若枫 |
| 诗歌 | 52/ 女模特儿与她的裸画 | 若枫 |
| 纪实 | 53/ 光明使者 | 石林 |
| 书法 | 39/ 贺祯厚书法作品选 | |
| 水墨 | 48/ 耿建、杨光利美术作品选 | |
| 调研 | 59/ 米脂高西沟村生态环境建设的调查 | 张雁冰 |
| 观点 | 68/ 坚持与时俱进是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关键 | 乎也 |
| 读书 | 74/ 《知行录》读后 | 田砚林 |
| 观察 | 79/ 要加强对陕北寺庙文化的管理 | 王生才 |
| 学者 | 81/ 张维迎 我在尽一个学者的职责 | 曾晓凌 |
| 影像 | 47/ 陕北印象 | 刘伯龙 |
| | 58/ 延锡福 | |
| | 91/ 米脂老城 | 高照旺 |
| 访谈 | 86/ 崔文川谈藏书票投资 | 语言 |

刘志丹遗孀的故事

□方毅

刘志丹的遗孀是个纯朴的陕北农村妇女，名叫同桂荣，自刘志丹牺牲后，她在共产党和陕甘宁边区政府的照料下，一直带着女儿独自生活。新中国成立以后，她从东北到了北京，在中共中央组织部给她安排的小院里默默地打发着余生，而女儿则留在西安从事医务工作，同桂荣身边只有一个娘家侄子和一个保姆。

“文革”期间，这位历经坎坷的老人受到来自全国各地的造反派们的纠缠，其主要目标还是小说《刘志丹》与西北干部的联系。这位文化不高，但却深明大义的老人，在那些造反派们面前，不是严词驳斥，就是装聋作哑，搞得那些自以为是的造反派们拿她这个毛泽东和周恩来曾经给予过高度评价的革命烈士的遗孀，一个没有什么文化的陕北妇女毫无办法。

1969年的深秋，在“疏散”的大潮中，她告别了居住了十几年的北京，迁居到陕西省的三原县。临行前，她见到了从内蒙古回京的刘米拉（刘景范和李建彤的大女儿）和刘都都（刘景范和李建彤的儿子），他们是回来为即将去江西干校的妹妹索拉（刘景范和李建彤的小女儿）和老阿姨送行的。同桂荣一再叮嘱米拉和都都，在送走索拉和老阿姨之后，一定要去陕西三原看她。

同年12月，在北京无家可归的米拉和都都，终于来到了三原，在城关的一座颇为整齐的院落里，见到了他们的大妈。

1970年12月，都都干完了农村一年的活儿后，又来到三原看望大妈，由于当时已有知识青年再分配的传闻，所以同桂荣向都都提到想把他们姐弟两个转到三原来，都都没有表态，只说是要回去和米拉商量一下。其实，都都很留恋内蒙古的北国风光，也已习惯于那里的集体生活，他实在想像不出，将来在这个破旧而保守的小县城里，远离集体，远离高高的蓝天、辽阔的草原以及那



漫天的冰雪，他的生活会是个什么滋味。所以，他对大妈的提议表现得并不积极。

就在第二年，也就是1971年春，对于知识青年的大规模的分配开始了。眼看着身边的知青一个个地走掉，米拉再也坐不住了，她在说服了都都之后，一个人来到三原，在大妈和表姐刘力真的帮助下，她办好了两个人调到三原、给子安排工作的手续，于1971年夏返回内蒙古，稍事整理后，拿着内蒙古自治区武川县知青安置办公室开出的介绍信，于1971年9月正式从内蒙古转到陕西三原，就在米拉和都都转到三原不久，大妈一家在周恩来的关照下，被陕西省革命委员会转到西安去了，三原的那个小院里，只留下了米拉和都都。当时都都已经在体温计厂上班，而米拉还没有得到安置。大妈临走前，不无遗憾地说道：“要是能把你们一起带到西安去多好，但是……唉！”

就是这样，他们已经非常感激大妈了，要是没有她老人家，他们只能坐在内蒙古农村的土炕上，眼巴巴地看着同来的伙伴们一个个地走掉，直到只剩下他们这两个无处敢要的人。而且，在当时那险恶的环境中，他们还能奢望些什么呢？

第三年，也就是1973年春，在大妈的关心下，米拉被招工到位于西安的陕西省重型机械厂，并且干上了会计工作。



夕照黄龙 刘伯龙 摄



孟延平

(新华社记者 范德元 摄)

《嘎人》序言

□孟延平

我真不敢相信，摆在我面前这部近22万字的《嘎人》书稿，竟出自曹长金同志的手笔。但，这确是长金同志在短短的几个月时间里，通宵达旦，废寝忘食，利用业余时间，倾注全部精力，用心写出来的一本沉甸甸的书。我除感到惊讶之外，更为他高兴，为他祝贺！我想，这不仅是曹长金同志的个人成果，它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农行人的风貌；反映出农行人的精神；反映出农行人的品位；反映出农行人的文采。归结到底一句话：农行系统人才济济，文武双全。

人总是要有一点精神的，只要你用心去做，没有做不好的事情，搞工作是这样，写文章、著书立说也是这样。这是曹长金贱卖的这本书对我的最大的启发和感悟。

因此，我希望农行系统的职工，在做好本职工作，完成各项任务的前提下，发挥自己的特长，发挥自己的业余爱好，涉猎到各个文化领域，用心学习、用心锻炼，争当本系统的作家、书画家、表演艺术家等等。这不甘落后仅是个人的光荣，也是农行系统的骄傲；这不仅仅体现个人的才华，也能为中国农业银行这块金字招牌争光添彩，成名成家，何乐而不为呢？

我们正处在一个伟大的时代，人人都为祖国的繁荣富强紧张而有序地工作着、生活着，在人生漫长的道路上，有痛苦，也有快乐，人们期望着快乐，追逐着快乐。快乐是什么呢？快乐是一种心情，一种减轻负重后的轻松感悟，通俗一点讲拿得起，放得下，这才是快乐，这也是长金同志的这本书中所述的故事给我的启发和感悟。



童年的快乐是一种顽皮天真的快乐；父母的呵护是一种幸福的快乐；做出成绩、取得荣誉有着成就感的快乐；把自己的饭菜送给饥饿的爷孙俩，有一种欣慰的快乐；法庭辩护成功、收回呆滞贷款，是一种胜利者的快乐；得到领导和同志们的爱护、关怀，有一种温馨的快乐；从手术台上平安地下来，是一种减轻负重后的轻松快乐；被别人不理解，自己仍能放得下，有君子风度不倒的快乐……，总之，这本书从始至终贯穿追逐快乐的真谛，尽管在故事里也有痛苦和愁肠，但主线仍然是快乐，正像一位名人所云：痛并快乐着。

在长金的书稿中，我们还看到一些牢骚，一些失望，尽管这反映了作者心境的真实，但我想说的是，生活永远是美好的，生活也是很公平的。它给予每一个人的快乐与痛苦都与他的付出成正比。正像这本书里说的样：它可以将一个人的志气磨尽，也能让一个人出类拔萃，就看你是怎样一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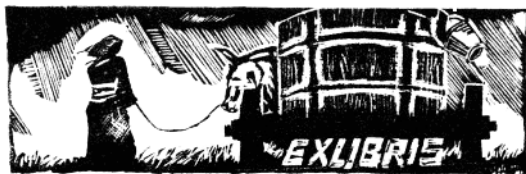
长金的书稿就是付梓出版了，他要我为他的书写几句话。盛情难却，表示祝贺，谈点感受，是为序言。

（作者系陕西省农业银行副行长）

2002年元月15日



0123456789



◇ 董其中草原行藏书票 ◇

作者：德力格尔



如今，我们弟兄四人长大成人，父亲却老了。下面是我父亲的回忆，我只是把他一生纷纭的往事安排成篇而已。

——作者题记

吃的如枣果馅、油糕、长豆面、煎饼；玩的如二踢脚、西洋景；用的如簸箕、铁犁和针头线脑。当然，戏台上吹打的戏是唱给娘们听。

我承认，我们那里的农民向来很穷。不过他们非常勤劳。那是个土地瘠薄的地方，水土流失严重，甚至在某些地区已经没有了土地，只剩下满山的石头。为什么宋家条村的人们住在地势高的地方，至今我也弄不清楚。人们吃的水到沟里去担，一趟好几里。我们那里，人们不仅在沟沟峁峁种植黄豆、高粱和糜谷，还种小麦、土豆和蔬菜，尽管它们和主要农作物相比无足轻重。遇上灾年，枣糠炒面、野菜和榆树叶儿，这些也是当地的食物。我相信，在我爷爷的爷爷手上就有人开始向其他地方移民了。许多的人到外乡去找活路，就不再回来了。

听说我的祖先来自山西大槐树底下，要找到确凿的证据并非易事，历史就是这样。我们祖先的祠堂是被革命摧毁的，薛氏家谱没有了。跟祖先有关的是，如今还看得出建筑精美的多个四合院，那是我记得的景物。尽管许多的人不这么看，我仍然觉得那些四合院可以算是优秀之作。

在革命的岁月里，听说“队伍来了”，我们那里的人就关门闭窗。整个村庄一袋烟的功夫就死一般寂静下来。那个时候，我父亲是暗地里为红军筹集粮草的“乡食粮”，我爷爷是伪保长。从1936年到1937年，将近一年，我们家中白天白军来，夜里红军来。这一切都令人不安。当革命进行得更为激烈的时候，吴堡县十五个伪保长一夜之间被杀死十三个。后来，白军把全村人集合在村子对面的山上修寨子。如此这般，村里人见面只谈天气了。因为你很难弄清楚在跟什么人说话，是跟一个红军战士还是跟熟悉的二叔或四大爷。一般来说，红军就是那个地方的普通农民。他们不穿军装，也没有武器，他们的武器就是家里日常使用的菜刀。

后来，情况发生了变化。1941年，我们那里建立了新政权，土地的分配开始在农民中进行。再后来，我参加了八路军，跟着自己的队伍，走上了一条我不知道的路。现有我已经老了，我想对你们讲讲过去的事情。

我的童年

我生于1932年，兄弟间排行老五。真不知道该从什么地方说起，我似乎有很多的话要说。小时候，我最喜欢听母亲讲故事。



寒冬腊月，滴水成冰。暮色中母亲还在忙着家务，我已经上炕为她暖被窝了。母亲讲的大都是些妖魔鬼怪的事，每次我听后便做恶梦，但是我爱听。我现在也认为她的故事比《故事会》里的要好，而且更容易记忆。记得在一个夏日的午后，我饿。母亲很快做好了一碗荞面搅团，再三叮嘱我躲在柴火堆的后面去吃。我狼吞虎咽吃得可香哩，那一碗荞面搅团加酸菜汤是我一生中吃到的最好的东西。想一想，我母亲真是一个朴实的人，她表达爱的方式同样那么朴实。我想我的母亲。母亲生有五男三女，她一生为我们兄妹八人做了很多，什么都做了。1985年，她无疾而终，享年八十岁。我们兄妹把她扶上山和父亲合葬在一起。我发现，他们的墓地上年年春天有许多的青草长出来。

我小的时候，我家生活可以算是小康水平；尽管遇到年成不好时也糠菜半年粮，但好歹能吃饱。记得我五岁那年，白天白军来，夜里红军来。我家的那头大灰驴整天不是磨面，就是碾米。下蛋的那只老母鸡杀的吃了，圈里的猪呀羊呀都被宰杀的吃了。我父亲清楚地知道，这日子再也过不下去了。在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父亲带领我们全家走到十里之外的高尚塬村。山中的道路像一缕青烟在晃动。父亲走在前，背着一卷铺盖，上面坐着我；母亲背着我三岁的妹妹，拄一根木棍子走在最后；中间是我四个哥哥。我们全家在高尚塬村生活了数月，其间全靠我舅舅每月送来两斗黄豆，再添加野菜得以度日。那是一段苦难的日子。

无论是大人，还是小孩，都喜欢干一种美丽而勇敢的事情，危险而生动的事情，就像我小时候捅了屋檐下的马蜂窝儿。成群的马蜂追逐着，蜇得我又蹦又跳，又哭又叫。我跑回家中，母亲一边斥责，一边用尿泥糊在红肿处给我止疼。虽然是土办法，却管用。这是我六岁那年夏天发生的事。

那时，我和小伙伴们常玩一种“捉迷藏”的游戏。这种游戏的玩法挺简单，现在的孩子跟过去的孩子一样玩儿。大家站着围成个圈，一个在中间把眼睛蒙起来，这样就可以玩了。一个捉，大家藏。但是蒙住眼睛要捉别人可不容易，如果那个被捉住了，就要角色互换，然后继续。此外，诸如踢毽子、打瓦、打铜钱、骑骡架等其它游戏，我们玩的一样熟练。半个世纪过去了，游戏时说唱的一些顺口溜，还留在我的记忆里，想忘忘不了。比如：“打油油，磨油油，油油花，焯芝麻——张三，李四，白草，黄狗，鸡叫，狗咬，人来，你跑。”真的，很有意思。

我和小伙伴们花费更多的时间去寻找可吃的东西。桑葚、鸟儿蛋、山鸡蛋、玉米棒子或是二叔地里的土豆，只要能吃。我们



都有法子弄来，更有法子吃掉。村里的大爷大伯们只好叹息：“这帮孩子见什么糟蹋什么！”

几年后，新政权建立，我们村也办起了小学，全村二十多个男女孩子入了学。那时没有统一的课本，第一课教的什么，我现在说不清楚了。教书的先生来自邻村，姓丁。丁先生是个和蔼的人，他教我们唱歌，于是校园里有了欢乐和温暖的气氛。只是每天早晨站在孔夫子牌位前背书，让大家感到头疼。一晃半年，与那些不识字的哥哥们相比，我已经是个识文断字的人了。

1942年春天开始我在王家塌上了一年的学。在王家塌读书，除了薛世明和薛玉财，我还有一些好朋友。我记得他们和那时一切可爱的事物。他们都和我年纪差不多的农家孩子，天性快乐。下课后，我们凑在一起，争抢学校里唯一的那个篮球。他们都是好孩子。由于受到“整风运动”的影响，学校里揪斗“特务”，有两个学生成了“特务”。他们是我特别要好的朋友。一个是薛世明，因为他踩踏了农民的庄稼；一个是薛玉财，因为偷吃了一把枣子。听说1943年底县政府三科来人做了纠正。假如他们还活着，一定儿孙满堂了吧。

1944年初，我辍学进了一家叫“五福工厂”的纺织厂当了一名学徒，一是打杂，二是绕线锭子。我记得掌柜的是山西临县林家坪人，叫林泽兴，因为日本人占据了河东，就带着他的五台织布机和他的伙计来到了我们村。我干了八个月。这期间我每天给掌柜的提茶壶倒夜壶，我尽可能地干好。记得第一天摇着线挑子绕锭子，虽然容易，但浆过的线子磨破了我右手五指，钻心地疼。后来，手上磨出了茧子，我一天也能绕出五斤多的线锭。那时起鸡叫，睡半夜，一天得干十几个小时的活，累得要死。不过掌柜的给我们吃得很好，一日两餐，有米有面，隔几天还能吃上一顿肉呢。有件事也值得说一说。有一天倒洗脸水时，我捡到一枚金戒指，并交给了掌柜的。现在想，那是掌柜的考验我。

我挣得八个“袁大头”，便又闹着要上学。父亲答应了。我进了吴堡县太平寺小学三六级乙班。校长王崧山是清末举人，听说发榜那天，因他被孙中山的革命党人剪去了辫子，而没有捞上红顶子戴。转眼到了1945年，日本投降，被俘的日本人身着八路军的服装，列队从学校下面走过，只是我一点也看不到“日本人腿短”的证据来。我在太平寺完小没有结业就参了军，那是1947年的春天。于是，童年，我打赤脚的童年过去了。一种令人忐忑不安的新生活展现在我的面前。



为什么要参军

我为什么要参军呢？这个问题是很令人不安的。最接近我的实际情况是，那时陕甘宁边区实行拨兵制，我们弟兄多，自然得有人去当兵。1940年，乍暖还寒时节，我二哥和本村青年薛务元一起入伍，在贺晋年的三五八旅当了兵。按我的祖辈和父辈的说法，好男不当兵，好铁不打钉。那个年头儿，正是战火连绵的岁月。当兵要打仗，打仗要死人，这是极平常的事，因为子弹不长眼睛。我们村的九思老汉说：“孩子们都死了，谁来养老送终？”这话不崇高，但却诚实。

记得有一天晚上，我认识的吉林大叔来我家和我父亲说话，那是1947年。我父亲说我四哥成家了，提出要我跟着吉林叔去当兵。我答应了。第二天清早，我便背着铺盖卷和吉林叔上了路。我们沿着黄河西岸向米脂行走，中午到了樊家圪坨村，然后去一户人家歇息、喝水、吃自备的干粮。我们继续走，经过吴家畔、狮子塄、吉镇、何岔、马家塄、磨石沟、七里庙和宋硷等村镇，两天时间走了百多地到达米脂。在八路军十一团兵站，吉林叔介绍，站长给我写了入伍证明书，这样我就算当了兵。关于以后的事我知道什么呢？一无所知，几乎是一无所知。

就在那年，胡宗南进攻延安。

被遗忘的战争故事

1947年初，在米脂八路军十一团兵站的那两个月里，我常去逛街。我发现，米脂城真大。我对城市的了解始自那个时期，那时它的房子和街道令我着迷。有一次，我在小河边见到了两只鸭子，我从来没有见过那么大的鸭子，它比我在黄河里见到的鸭子要大许多。我怀着愈来愈浓厚的好奇心观察它们。我不是观察了一个钟头，是整整一个下午，而且又去看过好几次。后来听人家说，那不是鸭子，那是鹅。那里还有比鹅更能打动我的东西，即是那高大城墙上面的女儿墙和钟楼山传来的钟声。

米脂十一团兵站连我算在内有七八个人一条枪。我每天的事务——在“五福工厂”干的工作——端茶壶，倒夜壶。不过，我伺候的不是林掌柜，而是站长。陈秉义、马会计、张生华、站长丁彦通、二牛和并不是最小的战士小刘，他们都是同那些日子连在一起的。这里简单地介绍一下陈秉义。他是个吃白面馍长大的城里人和瘾君子，是我们的炊事员。我记得他硬要借给我一支小喇叭，他偷卖兵站棉花的事我知道，想是怕我说出去。



近年来，我的记忆日渐衰退，可是半个世纪前在米脂第一次遭遇敌机轰炸的情景还历历在目。那是进入三月的一天，巨大的爆炸声突然震撼着街道两边的房子，我于是没命地奔跑。我跑进城门洞又三下两下地爬上了城门；我跑出了城钻进一孔烂瓦窑；我跑到距城两里之外的凉水沟。一句话，我害怕！

几天后接到命令，我去了绥德军分区后勤部。形势已经发生了变化，战事一天比一天吃紧。部队首长看我年纪小，要我回家等待通知。这样，我依旧穿着母亲缝的粗布衣裳回到了家中，那天是寒食节。夜晚，跟家人谈及几天前在绥德城打靶的事：两发子弹打飞了，班长没让我打第三发。“真的，我学会了打枪！”我这样跟我的母亲说。

同年，我再次当兵来到绥德县，已是六月高粱扬花的季节。我和吴堡县一起入伍的十多个青年编进了西北野战军第二医院，当了一名护士。职责是送水送药，后来也为伤员做一些简单的体检。那时我们班只有一支体温表。班长说，它值十四石小米啦。就像今天一样的一天，骄阳似火，我们几百人的队伍行进在黄尘扑扑的路上。那会儿，我们大都十四、五岁，还是些孩子。行军途中见到一只狗撵一只鸡的事情，就觉得好笑，一天走百八十里的长路便不觉得枯燥了。

这天，我们夜宿绥德县骆堂堡村，夜晚，我们几个人去村口庙会上看戏，看晋剧《铡美案》。胡宗南的部队在绥德县城，距离骆堂堡村只有四十里地。第二天，我们从骆堂堡村经三十里铺村向北抵达王家洼村宿营。第三天，我们从王家洼村过古镇到了佳县特沟村。特牛沟村座落在一个窄小的山沟里，抬头只见一线天，那里曾经是八路军一二〇师兵工厂所在地。我们开始接收彭德怀部攻击榆林转来的大量伤员。记得我有一天我买回一颗碗口大的西瓜，背着护士长给一个叫姬鸿民的战士吃。他个高体瘦，右腿中了好几块弹皮也不喊痛，我挺佩服他的。我们在特牛沟村住了一个多月，接着，部队转移，我们从佳县木头峪村渡过黄河进入山西省，然后沿黄河向南经兴县曲峪村到达石板头村。那天下午着瓢泼大雨，黄河对岸尾追我们的敌人枪声不断，清晰入耳。在石板头村，我们又开始紧张地救治从前线送来的大量伤员。我还记得有位战士送来时伤口已经化脓生了蛆，我发现，他自己用一根柴棍从伤口里往外抠着白色的虫子，不忍目睹。在石板头村，我穿上军装，并且学会了钉扣子和锁扣眼。其间收到一封家书，我挺高兴。部队在石板头村住了月余，又开始转移。第一天，我们沿黄河南下在塬里村宿营。当晚，几个想家的小战士约我和他

们一起逃跑，我偷偷地报告了班长，班长睡在门口，他们一个也没走成。第二天，我们从军渡冒雨渡过黄河，夜宿吴堡县塌子沟村。我的父亲尾追部队两天赶上来见了我一面。那天夜里，我第一次站岗，秋雨打湿我的衣裳。第三天，天明时分我们已经走到了绥德县枣林坪镇，看到红枣大熟。吃过早饭，我们经定仙墁村过清涧白家川村夜宿八刘家山村，记得村口有碑，上书“文官下轿，武官下马”。两天后，我们到达季家塬村，部队上又来了绥德师范的青年学生，其中有我的同学冯少芳、冯巨芳姐妹俩，我们每人还分得一把食盐。在那些岁月，我们走啊，走啊。我们和敌人捉迷藏。

记得部队走到老猪河村的时候，我开始发烧、咳嗽，浑身软得像一团稀泥。大夫检查后说是肺病。首长通知，要我随同在我们医院体验生活的三个电影工作者一起回后方。我们三渡黄河到了山西临县白草村后方留守医院。“什么是肺病？”我逮住人就问。一位小战士偷偷地告诉我：“肺病就是痨病，十有八九好不了。”那天晚上，我一个人住在一孔烂窑里彻夜不眠，我想我的妈妈。休养一月后，首长让我回家养病。过了三天，我回到了家，我又看到了我家的窑洞。

1948年2月，经吴堡县委宣传部部长于万枝介绍，我参军来到了宋家川镇，在陕甘宁边区吴堡县邮政局成了一名“襄办”，从事收发工作。这种工作墨守成规。在1949年，也是我一生中遇到的重要事件之一，我同樊玉楠结了婚。我一个远方伯父说合的，此前我们并未见面。那年她十五岁，我刚刚过了十六岁。第二年，另一桩令人高兴的事情在我的生活中发生，我加入了中国共产党。那时的吴堡邮政局算上局长共三人，我们和县政府同住一个院，同吃一锅饭，每人每天斤半小米。黄河就在县政府脚下，我每天听得到它的声音，看得见它的流动。

在横山

1953年正月，我骑驴去横山县上任，带着一点惶恐，一点不安。我从未去过横山县，仅仅在地图上见过它，在歌儿里听到过它。我是正月十五那天到了殿市镇，如果没有记错的话。殿市镇是当时横山县政府所在地。殿市镇很小，只有十几户人家和一条寂寞的街；街上有一家杂货铺子，一家中药铺子和一家骡马店。记得只在那家骡马店卖一种馅是麸子加盐的果馅，很难吃的。街上常能见到穿着大红裤子的女人，头戴黄军帽，裹着老羊皮袄，



她们是赶着骡子来卖炭的。一驮子炭市价2000块钱，其实，也就是现在的两毛钱。

横山县邮政局那时只有一孔窑、一个人而已。见过了局长李世珍同志，我便以真诚的态度从事我的“配合工作”。所谓“配合工作”的说法，来自上级给我的介绍信。一个多月后，我在工作中看清了问题。那一张张已兑付的汇票是用绣花针钉在墙上的；数月间从榆林发来的邮件是堆放在地上的；财务是糊涂的。了解横山县邮政局的经营状况完善着我对李世珍的认识。那段时间，事无巨细，忙得我不可开交。一年后，在省上开会时见到了我在吴堡县局时的老领导。他说：那人是个马大哈！他指的是李世珍，我的横山县的同事。

李世珍走了。从1953年的某个日子起，我开始领导横山县邮政局。一个人的单位那也是个单位。我的一天从早到晚事情那么多，时间又那么少。工作，工作，还是工作。我今天对当时的那份工作热情同样感到惊讶不已。过了一段时间，地区局派来了会计和五名熟悉业务的工人，我又招收了几名，开展了横山县县区之间的邮递业务。1954年，横山县设立了无线台。那年冬天，我有了一个男孩儿，取名宏喜。两年后，横山县迁往新城时，我们局开通了有线电话并延伸到区一级，职工人数达到六十余名，已经是颇有一番欣欣的气象了。

在横山县的那几年，我常常步行到农村去，以便核实两地之间的里程。我去过高镇、响水、石湾、波罗和党岔。我发现那里的人更质朴、更热情，像白天里的光线一样明亮而美好。

还记得有一封从山西省洪洞县寄来的普通信件，收信人是横山县曹大哥。我们试投了许多村庄，都被退了回来。有一天我走在街上，遇见了那个杀猪卖肉的曹大。闲聊中，我俩不知怎么就谈到了那封信，我要他帮着打听打听，他答应了。次日，曹大来说，他奶告诉他旧社会怀远遭灾，其父亡故，母亲带着小妹外出要饭逃命去了。算起来有三十多年了。曹大说：“薛邮政，看来这封信是我家的。”我高兴，我心里的一块石头落了地。数月之后，曹大抱着外甥和妹子妹夫一同来表达感谢之意。原来洪洞县解放后，政府组织妇女识字，曹大妹子在识字班听说高岗是横山人，横山县就是过去的怀远县，她想起母亲在世时讲她们是陕西怀远县人，于是有了那封信。看着他们眼里闪耀着幸福的光芒，我感到更幸福。现在，我之所以给你们讲述这一封信的故事，因为我觉得还有点意思。

1956年秋，我去西安参加陕西省邮电管理局举办的“县局长